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选举完成之日（即2022年9月14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

三、薪酬/津贴方案

（一）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1、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薪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董事长、副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生效以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条款为前提条件）基本薪酬拟定为人民币36-96万元/年（税前）；

2、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2万元/年（税前），按月支付，不额外领取薪酬；

3、非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负值时，津

贴为 6 万元/年（税前）；实现净利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时，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实现净利润超过 5,000 万元时，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注：前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指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具体职务的董事依照其职务领取对应的薪酬；

4、公司董事因执行董事职务、参加规定培训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二）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级、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进行考评，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各职级具体发放标准如下：

序号	职务	基本年薪（税前）	绩效年薪
1	总经理	36-96 万	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和发放
2	副总经理	36-84 万	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和发放
3	董事会秘书	36-84 万	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和发放
4	财务总监	36-84 万	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和发放

2、同一人兼有多个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以高级别确认其薪酬区间，不重复计算薪酬。

（三）监事

1、监事津贴：公司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负值时，津贴为 4 万元/年（税前）；实现净利润不超过 5,000 万元时，津贴为 5 万元/年（税前）；实现净利润超过 5,000 万元时，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注：前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指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具体职务的监事依照其职务领取对应的薪酬；

2、公司监事因执行监事职务、参加规定培训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仍需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